

男子深夜醉倒街头,手机扔一旁 热心人来到他身边

洛阳男子到郑州联系业务,不想昨日深夜醉倒街头,手机丢在身边也全然不知。出现在身边的热心人一番温情救助让他得到安置。

郑报全媒体记者 汪永森 通讯员 朱志伟 文/图



巡防队员和医护人员询问情况

4月20日0时25分,金水区文化路办事处巡防中队队员杜三洛、张峰、卢志献巡逻到丰产路与经七路口向西约50米处时,发现一男子形迹可疑地在路边转悠。他们上前查看时对方快步前行并骑上电动车迅速离开,巡防队员随后看到路边的地上躺着一个人。

躺在路边的男子身上散发出酒气,手机扔在地上,周围道路灯光灰暗,车辆不时从路中驶过。巡防队员意识到之前的男子可能对醉酒男子的财物产生了念头,幸亏他们及时出现。

醉酒男子被抬至人行道边后喝下巡防队员找来的水,休息了10多

分钟慢慢恢复意识,才说自己是洛阳的,姓张,4月19日来郑州谈生意,晚上和朋友聚会时因为高兴多喝了几杯。

“喝完酒各自离开,不知什么时候走到这儿就睡着了。”张先生对几名巡防队员的守护表示感谢。

巡防队员怕张先生再出问题,为其拨打了120。医护人员检查确定张先生饮酒过量需要休养,但张先生拒绝前往医院。巡防队员随即联系其妻找到住在郑州西四环的友人进行安置。

半小时后,张先生的朋友匆匆赶到,巡防队员将其扶到朋友车上才放心离开。

网络主播签约经纪公司 是劳动关系还是合作关系

随着信息化的发展,网络直播已成为一种新兴的销售模式,可如果主播与签约的经纪公司发生纠纷,双方要依何种关系处理?是劳动关系还是合作关系?近日,郑州高新区法院审理了一起网络直播合同纠纷案,对双方所签合同是否为劳动合同作出认定。郑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



以案说法

签约主播“违约”,公司索赔127万元

2019年,20岁的小文与河南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两年的传媒新主播合约,约定鉴于双方各自拥有独有资源达成合作。详细约定小文每月完成至少26个有效天直播情况下,公司为其提供保障佣金5000元,直播收入超过保底津贴的部分由小文和公司五五分成。在合作期间未经公司同意,主播与第三方经纪公司或任何从事直

播及短视频的相关机构签订合作协议或私自在其他平台开播视为违约,需赔付公司100万元违约金。

签约后,公司发现小文私自在非公司安排的其他直播平台上进行直播,后经多次交涉,双方无法达成一致,公司便以违约为由将小文诉至郑州高新区法院,要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合约,并赔偿各项损失127万元。

■ 审理

确认合作关系,主播赔偿违约金15万元

郑州高新区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河南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被告小文签订传媒新主播合约显示:本合约为合作协议。合同中未显示其他遵守公司相关管理制度或者劳动规章制度的约定,也未对社会保险、社会福利、休假等方面的权利进行约定。虽然有直播时长的约束,但被告可以自行安排直播的时间,不受原告控制,原告与被告之间存在的是一种自由、平等的合作关系,而非隶属关系。而且从双方约定的收益分配方式上看,双方约定有保底酬金,并非工资底

薪,对于剩余收入的分配方式为五五分成,显然有别于基于劳动关系领取的薪酬,故双方并未形成劳动合同关系,而是艺人经纪合作关系。

故法院支持文化传媒公司的诉求,小文需赔付违约金,但法院对违约金数额进行了调整。判决解除原告河南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被告小文签订的新主播合约;被告小文赔付原告河南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违约金15万元。宣判后,小文不服,提起上诉。郑州市中院经审理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 说法

主播与直播平台是否为劳动关系须综合判断

劳动关系是指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依法签订劳动合同而在劳动者之间与用人单位之间产生的法律关系。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劳动关系也发生了一定变化,劳动时间、劳动形式与传统劳动关系存在一定不同。此案中,对网络主播与直播平台来说,主播的工作时间与工作地点都比传统劳动关系更加自由。双方发生纠纷后,网络主播往往主张自己与网络平台间存在劳动关系,从而寻求劳动法的倾斜保护。实践中,大部分情况下双方可能存在劳动关系或是合作关

系,具体如何认定不能仅从工作时间、工作方式等来判断,还要结合案件事实,综合判断。

关于违约金,对于合法有效的合同,合同双方当事人均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对于违约金数额问题,合约中约定的违约金数额过高,郑州高新区法院对违约金予以酌情调减。因原告损失更多系预期利益损失,结合双方实际履行合的时间,被告违约程度、预期利益及被告收入情况等综合因素,根据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予以衡量,以综合保护双方合法权益。

公告专栏

注销公告

郑州市二七区三一外语培训学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056647431XC)
郑州市中原区三一外语学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0587068660X)
郑州市中原区伊林英语培训学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2MJY953398R)
郑州市郑东新区三一外语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0MJY3533097)
郑州高新区三一外语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1MJF75292XX)
郑州市金水区三一外语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5MJY371697L)
郑州经开区三一外语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0MJY483680E)
郑州经开区又嘉剑桥英语培训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0MJY483728N)
郑州三一外语教育集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10100MJF72083X5)
经理事会同意决定清算注销,财产已清偿,无债权债务问题。联系人:田阳,电话:13503452323。